

公共衛生 + 今日香港 + 個人成長與人際關係 + 全球化

濫藥難防

每逢大時節狂歡過後，向機構查詢事後避孕的個案數字均會大幅增加。在香港，對事後避孕丸的銷售有嚴格規定，大大增加了使用的門檻，令不少少女錯過了藥物發揮效力的黃金72小時，最終導致意外懷孕。最近，美國便推行新措施，讓任何年齡的少女在沒有醫生處方的情況下亦可購買事後避孕丸。究竟香港是否應該效法？

■簡明宇

作者簡介：

簡明宇 香港教育學院大中華研究中心榮譽研究員、英國皇家公共衛生學會院士、英國皇家醫學會海外院士、尼古丁及煙草研究會會員及「點亮教育」創辦人，其著作《獨立專題探究手冊》獲香港教育學院頒發「知識轉移優異獎」。



記者從無牌藥房購得的事後丸。 資料圖片



狂歡後補鑊 事後丸任買？



據香港家計會2006年至2008年的緊急避孕求助個案顯示，20%在性行為發生時並無採取任何避孕方法。 資料圖片



支持

1. 事後避孕丸的藥用效力隨時間而減少。
2. 女性應對自己的身體有絕對主控權力。
3. 放寬銷售有助提高女性自我保護能力。
4. 意外懷孕可產生對少女嬰兒不良後果。
5. 藥物危險性並不高並且外國已有先例。

反對

1. 鼓勵不安全性行為，甚至鼓勵性濫交。
2. 濫用將會影響服用者的正常生育功能。
3. 服用藥物時，在倫理上仍是扼殺生命。
4. 未經家長同意下，易令少女陷入危機。
5. 較其他法例，恐有違保護未成年人精神。



上文數據顯示青少年性觀念及行為日益開放，但性知識卻仍然不足，意外成孕的機會大增。而且對事後避孕的需求也不獨是少女，已婚、高學歷及有採用避孕措施者亦有需求。既然如此，究竟香港是否應該效法美國，容許任何年齡人士在沒有醫生處方下購買事後避孕丸？

性行為開放 性知識仍缺

當討論是否需要更改某一措施時，必須先了解目前的狀況，有沒有更改目前措施的需要，而新措施又能否改善目前的狀況？

時下青少年的性觀念已有改變，性行為逐漸與婚姻脫鉤，非婚生子女的百分比節節上升。(見表一) 青少年的性行為日益開放，據家計會2001

年及2011年的調查結果，有愈來愈多的青少年在約會時會發生接吻、愛撫及性交等性行為。(見表二) 但家計會的調查顯示，有約半數的男女受訪者對安全期及體外射精避孕的認識錯誤。(見表三) 青少年性觀念及行為日益開放，但性知識卻仍然不足，意外懷孕機會便進一步增加。

表一：2006年至2010年非婚生子女百分比

年份	2006	2007	2008	2009	2010
百分比	9.09	9.66	9.81	12.5	13.89

資料來源：香港社會指標

表二：中三至中七有約會經驗受訪者約會行為

年份	2001年		2011年	
	男	女	男	女
接吻	34%	31%	57%	61%
愛撫	20%	11%	41%	32%
性交	10%	4%	14%	8%

表三：2011年中三至中七學生的性知識(答對百分比)

題目(正確答案)	男	女
在女方下一次來經前兩星期性交受孕機會較低(不正確)	44%	51%
性交時，即使男方在女方陰道外射精也會令女方受孕(正確)	50%	47%
女孩子初次性交是不會受孕的(不正確)	78%	85%
性交時，女方不曾有高潮就不會受孕(不正確)	75%	75%

資料來源：家庭計劃指導會，2011年青少年與性研究中學生調查

表四：家庭計劃指導會青少年保健服務新就診資料

年份	2006年	2011年
避孕輔導	324	491
緊急避孕	713	858
懷孕輔導	214	212
尋求終止懷孕	2,156	2,212

資料來源：家庭計劃指導會網站



21歲的未婚媽媽琪琪現身說法，希望青年(左)別貪一時之快。 琪琪(右)考完高級程度會考，始發現懷孕，雖感到徬徨，但仍決定把寶貴生下來。 資料圖片

歡度佳節後 少女求助增

每逢長期假，特別是聖誕節，媒體均報道少女向家計會尋求事後避孕服務的數字。表四是家庭計劃指導會專為26歲以下青少年提供的青少年保健服務新增個案數字，緊急避孕數字由2006年的713宗，增加至2011年的858宗。(見表四) 個案數目升升降降，但就趨勢而言是上升軌跡。而更重要的是這期間13歲至26歲的人口減少了近36,000人，即約6%，此消彼長，換言之實質的情況較表四所表述的數字更為嚴重。按人口比例計劃，使用家計會緊急避孕服務者在2006年只有0.12%，至2011年已增至0.2%，比率的升幅巨大。

事後避孕 不一定是無知少女

不過事後避孕也不獨是少女的專利，根據家計會的研究顯示，在2006年至2008年期間，一共為11,014位人士提供事後避孕服務，只有1.9%在16歲或以下，而且四成為已婚或者行將結婚。其原因除了在性交時沒有使用避孕措施外，有38%的求助者因為使用避孕套時發生意外。再者，有33.8%的求助者學歷達大專或以上程度。因此可見，尋求事後避孕者不一定是無知少女，更不該未婚男女基於一時性衝動，而沒有採取避孕措施。



香港尖沙咀廣東道平安夜倒數Party。 資料圖片

事後避孕丸

「緊急避孕丸」(emergency contraceptive Plan B)，即俗稱「事後避孕丸」，必須在發生性行為後72小時內服用。懷孕基本上涉及四個步驟：

1. 精子進入女性的生殖器官內；
2. 精子與卵子結合；
3. 受精卵會植入子宮內壁中，即着床；
4. 形成胚胎。

「事後避孕丸」含有單一人造賀爾蒙黃體酮，干擾第一步驟至第三步驟，在性交後24小時內服用約有95%效力，但效力在性交後48小時至72小時服務會降至61%。由於效力不比常規避孕丸高，故並不能取代常規避孕丸。

關於「事後避孕丸」法例

香港

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，沒有醫生處方授權的情況下銷售附表3毒藥或在沒有藥劑師監督的情況下銷售第一部毒藥都會觸犯法例，最高刑罰是罰款10萬元及入獄兩年，「事後避孕丸」正正屬於上述的受管制藥品之列。

美國

原來美國的法例規定17歲以下少女需有醫生處方始可購買「事後避孕丸」，不過，聯邦地區法官科曼的一項裁決，要求有關當局在限期前解除購買「事後避孕丸」的年齡限制，並認為當局的做法是以政治凌駕科學。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(FDA)原本打算上訴，但最終放棄並依從法院裁決，准許任何年齡女孩可在沒有醫生處方情況下購買事後避孕丸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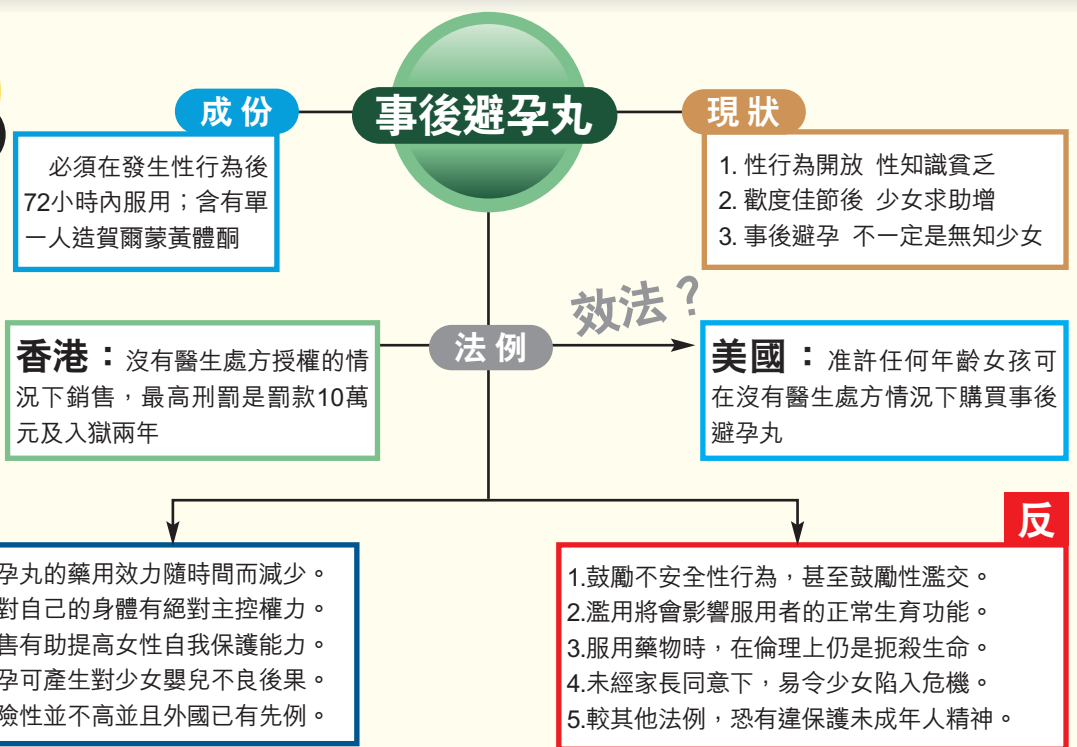
想一想

1. 根據表一的資料，描述當中呈現的趨勢？
2. 參考表二的資料，說明青少年的約會行為為情況。你認為上述情況可能會帶來哪些影響？試分3方面說明。

資料速遞站

請即登入 <http://kansir.net/> 「Kan Sir 通識教室」瀏覽更多參考資料及學習教材。

概念圖



延伸閱讀

1. 《藥劑師：副作用強 可爆足血管》，香港《文匯報》，2012年12月23日 <http://paper.wenweipo.com/2012/12/23/HK1212230002.htm>
2. 《2011年青少年與性研究中學生調查》，家庭計劃指導會 <http://www.famplan.org.hk/fpahk/zh/press/press/20120619-press-chi.ppt>
3. 《藥房濫售事後丸 少女濫服事後丸》，香港《文匯報》，2012年12月23日 <http://paper.wenweipo.com/2012/12/23/YO1212230001.htm>

製圖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慧